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含所屬)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10 年第 1 次會議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8 月 5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新營民治市政中心南瀛大樓 7 樓會議室

參、主席：張召集人睿民

紀錄：陳暘閔

肆、主席報告：

伍、人事室報告：

一、臺南市政府 108 年 12 月 12 日府性平字第 1081454979 號函頒「109-112 年臺南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下稱市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略以，臺南市政府所屬機關及學校應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每年需召開 2 次定期會議，年度成果報告應提報至市府性別平等暨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備查，並將成果公告於市府性別主流化專區網站。

二、本局依前開計畫訂定「109-11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成立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及性別平等業務推動成果提報小組，並據以推動本局各單位業務所管內容，加強運用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性別專責機制、性別意識培力、性別影響評估、性別統計、性別分析及性別預算)，提升業務執行品質及擴大業務成效，並經本工作小組審議後施行、依業務權責分由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各科及所屬機關主責辦理。另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召集人由本局副局長擔任；爰自 110 年 4 月 14 日起由張副局長睿民擔任。

陸、討論提案：

**案由一：本局暨所屬機關「111年性別預算」編列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109年第2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局及所屬機關配合性別平等工作事項編列111年性別預算情形如下：
  - (一)臺南市政府勞工局編列630,800元。
  - (二)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編列25,600元。
  - (三)臺南市職安健康處編列30,0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局暨所屬機關「110年性別影響評估」案，請備查。**

說明：

- 一、依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109年第2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局暨所屬機關110年性別影響評估，由本局勞安福利科以「計畫名稱：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補助辦理假日單堂課-巧手烘焙暨木藝玩家課程」為題撰寫提報；業經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初審並完成外部專家學者參與審查程序。

**決議：同意備查。**

**案由三：本局暨所屬機關110年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報告案，請備查。**

說明：

- 一、依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9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局暨所屬機關 110 年性別統計分析報告，由本局勞動條件科以「109 年臺南市移工概況」為題撰寫提報。

**決議：**該報告「參、結論」第二段「本市移工男性人數高於女性人數，故於法令宣導會及宣導手冊中納入性別工作平等法之促進工作平等措施、…。」之文字敘述，恐造成男性移工人數與性平措施兩者間有因果關係之誤導，請修刪該段文字後同意備查。

**案由四：**結合自身業務辦理 CEDAW 宣導自製教材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9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上開會議決議由本局所屬職訓就服中心自製教材一份，並以簡報檔方式進行。該中心已製作完成，擬通過後請本局及所屬機關未來以本自製教材進行 CEDAW 宣導。
- 三、另本局所屬職訓就服中心結合自身業務印製摺頁(自製媒材)，附載 CEDAW 宣導內容，請本局及所屬機關未來辦理活動得以多加利用。

**決議：**照案通過，請本局各單位/所屬機關爾後運用該教材進行 CEDAW 宣導。

**案由五：**本局及所屬機關 110 年性別平等業務辦理情形，請討論。

項目(一)：本局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參訓情形：

說明：

1. 依據「109-112年臺南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略以，一般公務人員及主管人員每年應施以至少2小時以上性別意識培力訓練課程；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年應施以6小時以上性別意識培力進階訓練課程。政務人員每年至少參訓或參與1次以上性平相關會議或課程，含各類會議中納入性別課程。各機關每年至少辦理1次性別主流化或CEDAW實體課程。

2. 辦理情形：

<b>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9年第2次會議決議事項</b>	<b>辦理進度</b>
(一) 本局人事室及就業促進科辦理CEDAW實體課程或性別意識培力課程至少1場，CEDAW實體課程辦理須包括訓前及訓後測驗、性別意識培力課程進行訓練需求評估及訓後回饋問卷。	1. 本局就業促進科已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完竣。 2. 本局人事室已辦理訓練需求評估完竣，原依需求評估結果訂於110年6月3日辦理「性別與勞動」實體課程，後依疫情因素暫緩辦理並延至110年10月再行辦理。 3. 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主流化數位學習課程及CEDAW實體課程目前涵蓋率

	<p>為 95%。</p> <p>4. 本局就業促進科預計於 110 年 10 月再行規劃辦理 1 場性別意識培力實體課程。</p>
--	--

**決議：照案通過，另有關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主流化數位學習課程及 CEDAW 實體課程目前涵蓋率為 95%乙節，請依受訓人員類別列出各自之數位學習課程涵蓋率。**

項目(二): 依據市府 109 年 4 月 29 日府性平字第 1090531333 號函辦理，配

合辦理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新提擬之相關性別平等業務，請討論。

說明：

1. 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為推動及落實性別平等及配合中央考核性別平等業務，有關三項列管表格「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建構性別友善環境」及「提升女性經濟力」每年均應新增各一項政策措施。須於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前完成，並將成果提交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

2. 辦理情形：

<p>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p> <p>109年第2次會議決議事項</p>	<p>辦理進度</p>
<p>(一)110年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由本局勞資關係科撰寫一篇，主題須搭配政策面推動之措施。</p>	<p>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由本局勞資關係科以「女力崛起-台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仁德廠企業工會理事長吳秀琴」為題撰寫，並已撰寫完。</p>
<p>(二)110年建構性別友善環境：由本局所屬職安健康處撰寫一篇，主題須搭配政策面推動之措施。</p>	<p>建構性別友善環境：由本局所屬職安健康處以「辦理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宣導」為題撰寫，並已撰寫完竣。</p>
<p>(三)110年提升女性經濟力：由本局所屬職訓就服中心撰寫一篇，主題須搭配政策面推動之措施。</p>	<p>1. 提升女性經濟力：由本局所屬職訓就服中心規劃以「新住民講座、新女力講座及特定對象講座之計畫」為題撰寫，並預計於110年度下半年度活動辦理完竣後再行撰寫，擬提報下次會議審議。</p> <p>2. 另本局就業促進科於此項目亦以「110年度臺南市五”心”職場認證計畫」為題撰寫，並已撰寫完竣。</p>

決議：請各主責單位依下列意見增修與撰寫完竣後提繳成果至本小組 110 年第 2 次會議審議。

一、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勞資關係科應補充強調勞工局提供吳秀琴女士在政策層面及相關措施作為等內容。

二、建構性別友善環境：職安健康處撰寫之內容，應著重於硬體面（例如：辦理活動時提供托嬰需求服務）而非軟體面，請該處增修後重新提報下次會議審議。

三、提升女性經濟力：

（一）職訓就服中心於活動計畫辦理完竣後，請提繳成果至本小組 110 年第 2 次會議審議。

（二）就業促進科提繳之成果表，有關表格內受益對象欄位，請修正填列所有員工人數。

項目(三)：結合台灣女孩日及性平月辦理性別平等電影院。

說明：

1. 依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9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由本局勞安福利科於 110 年 10 月以電影賞析方式辦理。
2. 勞安福利科預計於 9 月宣傳、10 月播放電影「偽婚男女」。

決議：照案通過。

項目(四)：性別平等創新獎。

說明：

1. 依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9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由本局就業促進科及勞安福利科合作撰寫提報。
2. 相關參賽規則及撰寫格式已轉知撰寫單位，經了解就業促進科提供相關資料予勞安福利科，由該科規劃以大舜鈹金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幼兒園及其相關業務為題材，刻正彙整資料撰寫中。

**決議：照案通過，另撰寫內容可強調臺南市政府獨有的政策，或在各縣市政府均有推出的政策上加入創新元素，以突顯臺南市政府特色。**

項目(五)：其他性別宣導：

說明：

1. 依本局暨所屬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9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請本局各單位及所屬機關辦理相關活動時，配合宣導性別主流化相關事項。
2. 辦理情形：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
  - (1) 本局勞安福利科：性平影片宣導 10 場。
  - (2) 本局就業促進科：1 場。
  - (3) 本局勞動條件科：1 場。
  - (4) 本局人事室：3 場。



(5) 本局所屬職訓就服中心:5類項共計46場。

(6) 本局所屬職安健康處:10場。

**決議：照案通過，並請各單位爾後辦理宣導活動時，應將活動現場(例如有獎徵答、發放宣導品)拍照為證，提繳之宣導成果報告，應注意活動參與人數與照片相符、依活動性質確實勾選表格選項，或其他欄位應切實填寫請勿空白。**

柒、臨時動議：有關案由五項目二，將依照會議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意見予以增修與撰寫。

捌、散會：中午十二時。